

「牙醫門診總額共管會議」101年第2次會議紀錄

時間：101年6月5日(星期二)14時正

地點：高屏業務組11樓會議室

主席：丁專門委員增輝

記錄：吳建昌

出席人員：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高屏業務組：丁專門委員增輝、楊科長斐如、李專員金秀、曾專員慧玲、吳建昌、游燕資、蔡國城、陳美娟、莊桂香、陳盈秀、連敬業、陳錦華、陳怡伶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高屏區審查分會：孫主任委員銘隆、楊副主任委員家榮、賴副主任委員守正、趙副主任委員文琛、阮副主任委員議賢、陳理事長如泰、醫管組組長何委員彬彬、醫審組組長邱委員俊源、資訊組組長張委員肇森(請假)、品質組組長黃委員福傳、秘書組組長楊委員宗恭、財務組組長謝委員尚廷(請假)、審查醫師吳召集人享穆

列席人員：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高屏區審查分會會務人員葉淑真、蔡童寧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略)

三、提案討論：

(一)案由：有關七美鄉衛生所醫缺執業點醫師，將於101.06.15去職，

因該區為離島無牙醫鄉(4 級)，為減少該地區民眾無牙醫師看診之空窗期，其因應方式，提請討論。

決議：6 月 15 日前由高雄市牙醫師公會醫缺醫療團成立七美社區醫療站，並提出計畫向牙醫全聯會報備；高屏業務組接獲全聯會初審結果，配合儘速辦理審查及函復等相關作業。

(二) 案由：有關牙醫醫缺方案與特殊服務醫療團巡迴服務診次之報備週期建議案，提請討論。

說明：

- 1、依醫缺方案與特殊服務計畫規定略以：「醫療團每月 20 日前檢送次月排班表供牙醫全聯會及保險人分區業務組備查，異動時亦同，並確實完成報備支援程序」。
- 2、目前上述二項計畫醫療團巡迴服務醫師，大致排班固定，建請朝向以季報備巡迴診次，並確實完成報備支援程序。
- 3、經查高屏區 5 個醫療團分別為高雄市牙醫師公會醫療團(醫缺及特殊)、屏東縣牙醫師公會醫療團(醫缺及特殊)、澎湖縣牙醫師公會醫療團(醫缺及特殊)、菊島醫療團(醫缺)及高醫牙醫南區校友會(醫缺)，均採每月報備；高雄市成功啟智、樂仁啟智、無障礙之家等特殊服務計畫，係採年度 1 次及異動時報備。

決議：由各醫療團自行決定報備週期。

(三) 案由：有關醫缺執業服務計畫院所，保障額度執行率偏低一案，

如何協助有效提高門診服務人次，提請討論。

說明：

1、醫缺執業院所採分級保障額度，一級：19 萬；二級：22 萬；三級：24 萬；四級：28 萬。

2、101 年第 1 季醫缺執業院所醫療服務提供及保障額度施行率如下：

項目	該鄉戶籍人口數	月平均件數	每診次服務人次		分級保障額度	執行率	計畫實施年數
			門診	巡迴			
望安○○	4651	99	1.7	3.3	28 萬	30.1%	第 9 年
七美○○	3563	131	2.3	7.0	24 萬	44.3%	第 9 年
承○牙醫	12255	95	2.3	8.4	22 萬	46.7%	第 6 年
家○牙醫	7692	272	6.7	10.7	24 萬	161.8%	第 4 年
宏○牙醫	13752	58	1.5	3.2	28 萬	9.8%	第 2 年(100.3)
明○牙醫	9423	112	1.7	3.4	28 萬	37.6%	第 2 年(100.7)
三○牙醫	6569	130	2.1	5.5	24 萬	46.0%	第 1 年(100.12)
新○牙醫	10472	220	6.7	9.3	22 萬	100.5%	第 1 年(100.12)

3、有關保障額度施行率偏低之院所，如何協助有效提高門診服務人次，以達到宣導偏遠離島地區民眾認知已進駐之牙醫院所與醫師，並提升民眾對本局提供醫缺方案之認知度。

決議：由高屏區審查分會與各縣市牙醫師公會協助，結合 PGY 訓練醫師之社區服務，在該執業區域辦理多場口腔衛生教育宣導或義診，讓民眾知道已進駐之牙醫院所與醫師。必要時，高屏業務組提供相關協助。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15 時 45 分。